

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2-39

债券代码：149004

债券简称：19许继01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9许继01”拟下调票面利率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许继01，代码：149004.SZ，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公司拟下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将本期债券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调整为1.00%，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回售登记期前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3个计息年度的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本期债券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投资者回售登记期：本期债券回售登记期为2022年11月8日至2022年11月14日（仅交易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相应交易日），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方式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关于是否调整本

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决定。

二、发行人利率调整意向

公司本期债券存续期的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3.82%，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选择下调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存续期后 2 年的票面利率调整为 1.00%。本期债券最终票面利率调整幅度请以公司拟披露的“19 许继 01”调整票面利率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相关公告为准。

三、本次调整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说明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的票面利率，将于回售登记期前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本次拟下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安排符合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

四、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 发行人：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 1298 号

法定代表人：孙继强

联系人：万桂龙、王志远

联系地址：河南省许昌市许继大道 1298 号

电话：0374-3213660、0374-3219536

传真：0374-3212834

2.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项目组成员：常唯、朱峭峭、杜涵、王传正、唐正雄

电话：010-60834900

传真：010-60833504

3. 联席主承销商：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段光明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英大国际大厦

项目组成员：修瑞雪、房芮羽、王璐、寇凌烟

电话：010-58381519

传真：010-58381550

4. 登记结算机构

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负责人：张国平

电话：0755-21899999

传真：0755-21899000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